

证券代码：300387

证券简称：富邦科技

公告编号：2026-020

湖北富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湖北富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湖北富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决定于 2026 年 5 月 19 日 14:30 在公司会议室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大会，具体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会届次：2025 年年度股东会

2、股东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会议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6 年 5 月 19 日（星期二）14:3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6 年 5 月 19 日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6 年 5 月 19 日 9:15 至 15:00 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1) 现场表决：股东本人出席现场会议或通过授权委托他人出席现场会议；

(2) 网络投票：本次股东会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s://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上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3) 公司股东应严肃行使表决权，投票表决时，公司股东只能选择上述一种投票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6年5月14日（星期四）。

7、出席对象：

(1) 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已发行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或其代理人；

截至2026年5月14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持有本公司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授权委托书格式见附件2），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2) 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 公司聘请的律师及相关人员。

8、会议地点：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神墩三路288号武汉诺唯凯工程技术中心。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本次股东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提案类型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00	《<2025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00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非累积投票提案	√
3.00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4.00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	非累积投票提案	√
5.00	《2026 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6.00	《关于 2026 年度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7.00	《关于向银行申请贷款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8.00	《关于 2026 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9.00	《关于开展资产池业务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0.00	《关于调整董事会席位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1.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累积投票提案	应选人数 3 人
11.01	选举王仁宗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累积投票提案	√
11.02	选举周二华女士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累积投票提案	√
11.03	选举王应宗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累积投票提案	√
12.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累积投票提案	应选人数 3 人
12.01	选举郭飞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累积投票提案	√
12.02	选举龚红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累积投票提案	√
12.03	选举曾光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累积投票提案	√

2、特别提示：

（1）上述议案均已经公司 2026 年 4 月 21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有关公告。

（2）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将在本次股东会上就 2025 年度工作情况进行述职，述职报告全文请查阅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s://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3) 上述议案 8 以及议案 10 为特别决议事项，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

(4) 上述议案 11 采用累积投票制逐项投票选举，应选举非独立董事 3 人。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为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量乘以 3，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 3 名候选人中任意分配（可以投出零票），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详见《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选举职工代表董事的公告》。

(5) 上述议案 12 采用累积投票制逐项投票选举，应选举独立董事 3 人。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为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量乘以 3，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 3 名候选人中任意分配（可以投出零票），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详见《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选举职工代表董事的公告》，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及独立性尚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股东会方可进行表决。

(6) 上述议案 11、12 将以本次股东会议案 10 审议通过的《公司章程》相关内容为前提条件。

(7) 上述议案将对中小投资者（中小投资者是指除上市公司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的表决单独计票并披露。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方式：

(1) 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原件或者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者证明；代理他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股东委托书原件。

(2) 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原件、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加盖公章的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

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原件、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原件、加盖公章的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

(3) 以上证明文件办理登记时出示原件或复印件均可，异地股东可凭以上有关证件采取信函、电子邮件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须在 2026 年 5 月 18 日（星期一）17:00 之前送达或传真至公司），信函、电子邮件、传真以登记时间内公司收到为准。股东请仔细填写《授权委托书》（附件 2）、《2025 年年度股东会参会股东登记表》（附件 3），以便登记确认（信封需注明“股东会”字样）。本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

2、登记时间：2026 年 5 月 18 日 9:00-11:30、13:00-17:00。

3、登记地点：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神墩三路 288 号武汉诺唯凯工程技术中心证券部。

4、联系方式

联系人：易旻

电话：027-87002158

传真：027-87002158

邮箱：hbforbon@forbon.com

联系地址：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神墩三路 288 号武汉诺唯凯工程技术中心

5、注意事项：

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或复印件于会前半小时到会场办理登记手续，谢绝未按会议登记方式预约登记者出席。

本次大会预期半天，与会股东或受托人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会上，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

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 1。

五、备查文件

- 1、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 2、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六、附件

附件 1：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附件 2：授权委托书

附件 3：2025 年年度股东会参会股东登记表

特此公告。

湖北富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22 日

附件 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 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

投票代码为“350387”，投票简称为“富邦投票”。

2. 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1)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2) 对于累积投票提案，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上市公司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每个提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提案组所投的选举票均视为无效投票。如果不同意某候选人，可以对该候选人投 0 票。

累积投票制下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填报一览表

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填报
对候选人 A 投 X1 票	X1 票
对候选人 B 投 X2 票	X2 票
合计	不超过该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

各提案组下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举例如下:

①选举非独立董事（如提案 11.00，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 3 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3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 3 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②选举独立董事（如提案 12.00，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 3 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3

股东可以在 3 位独立董事候选人中将其拥有的选举票数任意分配，但投票

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所投人数不得超过 3 位。

3. 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 投票时间：2026 年 5 月 19 日的交易时间，即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

2. 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26 年 5 月 19 日，9:15-15:00。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2025 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业务股东身份认证操作说明》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数字证书”或“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s://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s://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 2

湖北富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富邦科技 2025 年年度股东会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或本单位）出席湖北富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6 年 5 月 19 日召开的富邦科技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并代表本人（或本单位）按以下方式行使表决权：

本次股东会提案表决意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2025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			
2.00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3.00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4.00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	√			
5.00	《2026 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			
6.00	《关于 2026 年度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			
7.00	《关于向银行申请贷款的议案》	√			
8.00	《关于 2026 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			
9.00	《关于开展资产池业务的议案》	√			
10.00	《关于调整董事会席位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累积投票提案（采用等额选举）					

11.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 3 人	选举票数
11.01	选举王仁宗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1.02	选举周二华女士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1.03	选举王应宗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2.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 3 人	选举票数
12.01	选举郭飞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12.02	选举龚红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12.03	选举曾光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注：1、提案 1.00-10.00，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2、提案 11.00-12.00，采用累积投票制，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公司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每个提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如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其对该项提案组所投的选举票均视为无效投票。如果不同意某候选人，可以对该候选人投 0 票。

委托人签名（法人盖章）：

委托人持有股数及性质：

委托人股票账户号码：

受托人姓名：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签发日期： 年 月 日

委托有效期： 年 月 日

附注：

- 1、本授权委托的有效期：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股东会结束；
- 2、法人股东委托需法定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公章；
- 3、授权委托书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附件 3:

湖北富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参会股东登记表

股东姓名/名称	
身份证号码/证件号码	
股东账户卡号	
持股数量	
联系电话	
联系地址	
电子邮箱	
邮编	
是否本人参会	
备注	